

國立屏東大學可用資金變化情形（執行情形公告）
115年1月1日至115年6月30日

單位：千元

項目	期初金額	期末金額
現金及定存(A=1+2+3)	3,380,169	3,533,616
現金(1)	697,851	993,497
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2)	1,689,318	1,175,719
存款期間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3)	993,000	1,364,400
短期可變現資產(B=4-5+6+7)	104,235	41,972
流動金融資產(4)	1,689,318	1,175,718
流動金融資產屬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之部(5)	1,689,318	1,175,718
應收款項(6)	78,216	16,927
短期貸墊款(7)	26,019	25,045
短期須償還負債(C=8-9+10+11+12-13)	358,244	333,260
流動負債(8)	361,214	337,974
流動負債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9)	17,524	19,559
存入保證金(10)	14,525	14,816
應付保管款(11)	29	29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12)	0	0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13)	0	0
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D)	80,725	89,547
可用資金(E=A+B-C-D)	3,045,435	3,152,781

- 註1：現金及定存包括現金(含活期存款及自存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款等)、流動金融資產項下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與投資項下存款期間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 2：短期可變現資產係指得於短期內轉換成現金之財務或經濟資源，包括：流動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及短期貸墊款，其中流動金融資產不含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
- 3：短期須償還負債係指應於短期內支付現金之給付義務，包括：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應付保管款、暫收及待結轉帳項，但應排除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
- 4：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係指教育部及其他政府機關資本門補助款已列入現金或應收款項等資產科目，惟後續仍須依計畫購置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等項目，該等款項非屬學校可用資金。
- 5：可用資金係指學校帳上現金及定存加上短期可變現資產並扣除短期須償還負債與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係在衡量特定時點學校可運用之資金。
- 6：本表金額不含附小。
- 7：可用資金期初金額與期末金額之差異原因：截至115年6月底止，可用資金較期初增加1億734萬6千元，主要係因114學年度第2學期學雜費已陸續收款及撙節支出所致。
- 8：115年截至第2季(115/1/1~6/30)支出用途如下

支出用途：	(單位：千元)
用人費用	528,304
服務費用	238,754
材料及用品費	20,999
租金與利息	5,299
折舊、折耗及攤銷	97,669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56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46,985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0
其他	0
支出合計	938,566
不含折舊、折耗及攤銷之支出合計	840,897